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 金证 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 金证债

##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 （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变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

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新租赁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及会计准则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及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六、备查文件**

- （一）《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